

國立澎湖科技大學112學年度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 錄取注意事項

- 一、 台端參加 112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業經錄取本校，請於 **112年7月19日(星期三)中午12:00前** 至【[本校首頁/招生資訊/招生暨新生/四技-各入學管道報到資訊/「技優甄審」-線上報到入口](#)】完成線上報到手續。**逾時未完成網路報到者，視為放棄錄取資格。**
- 二、 線上報到後，亦必須在 **112年7月28日(星期五)前** 將下列資料以「掛號郵寄」或「親送」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方完成入學手續。(地址：澎湖縣馬公市六合路300號〈國立澎湖科技大學教務處註冊組〉)
 1. 畢業證書正本 (若無畢業證書，請繳交修業證明書或高中職6學期成績單)
 2. 錄取報到入學切結書正本
(【[本校首頁/招生資訊/招生暨新生/四技-招生資訊/錄取報到入學切結書](#)】)
 3. 錄取報到單 (【[本校首頁/招生資訊/招生暨新生/四技-招生資訊/錄取報到單](#)】)
 - (1)請淨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 (2)最近半年內2吋脫帽正面半身照片2張(背面請書寫姓名、系別)
- 三、 獲分發之錄取生如 **同時獲得本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錄取資格者**，僅能 **擇一** 辦理報到。獲分發之錄取生若於本招生已完成報到且未於規定時間內聲明放棄者，即無法再於四技二專甄選入學辦理報到，請分發錄取生特別注意。
- 四、 分發之錄取生已完成報到者，如欲參加本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或其他各四技二專學校及所有大學校院之入學招生者，應填妥簡章附錄十「已報到錄取生放棄錄取聲明書」，於 **112年7月19日(星期三)中午12:00前** 傳真至本校聲明放棄錄取資格。傳真電話(06)9264265，傳真後請來電確認(06)9264115轉1123、1122、1126。
- 五、 112學年度新生預計自8月中旬起可至本校網頁/校務行政系統/輸入帳號(學號)、密碼(身分證號碼)/進行個人確認資料。新生學號預計8月中旬公告學校首頁/招生訊息)
- 六、 112學年度「新生註冊須知」8月初將公告於【[本校首頁/招生資訊/招生暨新生/入校須知-教務處部分](#)】，內含註冊須知、行事曆、選課須知等，請自行下載參閱，**不另寄紙本**。
- 七、 112學年度第1學期繳費單一預計8月中旬後可至【[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站](#)】自行登入列印(輸入學號、身分證字號、出生年月日)，未繳費者，視同未完成註冊，相關問題請洽詢出納組06-9264115-1342。



教務處註冊組